

# 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 文件

攀疫指发〔2021〕12号

---

## 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 关于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区）、“两城”管委会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市级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川疫指发〔2021〕38号）精神，结合当前省内外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现就切实做好当前疫情防控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强化应急指挥体系

各县（区）、“两城”、各部门（单位）要时刻绷紧疫情防

控这根弦，充分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复杂性、艰巨性和不确定性，全面激活应急指挥体系，指挥部工作人员要坚持集中办公，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坚决压紧压实“四方”责任。密切关注境外、国内重点地区疫情形势变化，科学研判疫情形势，国内出现本土确诊病例后，未划定风险等级前，市、县（区）要及时发布健康提示，适时调整疫情防控策略及各项具体措施，严防疫情输入，杜绝疫情扩散。

## 二、强化人员排查管理

各县（区）、“两城”管委会、各部门（单位）要快速、有效组织开展涉疫人员排查，规范开展核酸检测，确保无脱管、漏管、失管，无检测空白。一是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要主动开展排查，及时掌握本单位工作人员及其家属近期曾到南京市、张家界市、成都市等相关涉疫地区，特别是 7 月 10 日以来途经禄口机场、7 月 22 日观看“魅力湘西”演出人员的情况，并向所在地社区（村社）报告。二是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保洁人员、食堂从业人员、司乘人员、护工等后勤服务人员全部开展 1 次核酸检测。三是继续坚持境外入（返）攀人员“14+7”管控措施，解除 14 天集中隔离后，严格精准闭环接回，进行 7 天严格居家隔离健康管理。原则上，近期不邀请境外人员入攀。四是中高风险地区入（返）攀人员实行居家隔离直至离开风险区满 14 天，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实行集中隔离。五是对 14 天内有

疫情发生地所在地区旅居史人员，入攀后需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不能提供的，应 24 小时内就近进行核酸检测，纳入 14 天社区管理，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不聚集不聚餐。六是鼓励近期入（返）攀人员主动开展核酸检测，倡导疫情形势严峻期间非必要不离攀，中高风险地区人员非必要不入（返）攀。

### **三、强化重点场所管控**

进入机关企事业单位、政务大厅、医疗机构、农贸市场，商场超市、文化娱乐场所、体育场馆、酒店宾馆、交通场站等人群聚集场所，要严格落实佩戴口罩、出示健康码、测量体温、扫场所码等疫情防控措施。宾馆、酒店等住宿场所要主动排查中高风险地区入（返）攀人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不得瞒报、漏报、迟报。非必要不举办大型会议、活动。医疗机构要严格落实首诊负责、预检分诊等制度，对所有患者做好流行病学问诊，发热门诊（诊室）患者在核酸检测结果反馈之前一律留观。未设置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按规定做好发热患者转诊。

### **四、强化应急处置准备**

各县（区）、“两城”管委会、各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充实应急队伍和储备应急物资，各级定点救治医院及设置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要储备保障 1 个月运行的药品和防控物资；各核酸检测实验室要储备足够的核酸检测试剂；各县（区）要确保常备集中隔离场所 2 小时内能启用 300 个以上隔

离房间。一旦发现疫情苗头，市、县（区）要迅速启动应急响应，2小时内派出疫情处置市、县（区）常备工作组和流调溯源（区域协查）、转运隔离、核酸检测力量调度、交通管控工作专班，全面开展流调溯源，做好人员追踪和管控、核酸检测、医疗救治、信息发布、消毒隔离等疫情防控工作。

## **五、强化疫苗接种工作**

把疫苗接种作为加强疫情防控的关键措施，结合全年新冠疫苗接种目标，紧盯“一老一小”，全力开展18岁以上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并立即启动12岁~17岁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加快推进接种进度，确保12岁以上无接种禁忌症人群应接尽接。各行业主管部门、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适龄人群接种比例要不低于92%。各接种点要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确保疫苗接种安全，筑牢人群免疫屏障。

## **六、强化个人防护意识**

引导群众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坚持做好个人防护。坚持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扎堆、不聚集，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等良好卫生习惯。时刻关注个人和家人身体健康状况，一旦出现发热、咳嗽、咽痛、乏力、腹泻等症状，请做好个人防护并及时前往就近发热门诊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如实告知个人旅居史、活动史和接触史，就医途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 七、强化信息统计报送

各县（区）要安排专人负责，规范做好相关信息统计，及时逐级上报，并每日将涉疫地区入（返）攀人员排查及核酸检测情况，通过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卫生应急管理平台“重点地区入川人员”上报。

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应急指挥部（代章）

2021年7月29日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

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7月29日印发

---